

## <<山城兄弟>>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山城兄弟>>

13位ISBN编号：9787550610460

10位ISBN编号：7550610460

出版时间：2012-4

出版时间：凤凰出版社

作者：魔剑少爷

页数：312

字数：269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山城兄弟>>

### 内容概要

他本是一名顶尖的特种兵，却为一个女人坐了牢，而到头来这个女人却背弃了他。他看透了笑贫不笑娼的现实，一时冲动，沦落黑道。想不到深深爱上的纯情女，竟是抢他女人逼他坐牢的仇敌之妹，更要命的是两人的相爱还是从一个弥天大谎开始。水火不容的仇恨，提心吊胆却欲罢不能的爱情，仇与爱根深蒂固的交织，他的命运到底将何去何从？

## <<山城兄弟>>

### 作者简介

李木，笔名磨剑少爷，80后，重庆开县人，新浪签约作者。著有都市类作品《刀锋1927》、《情人保镖》等，幻情类作品《幻殇》，武侠《乱世英雄血》曾入围第六届温世仁武侠大赛十强

<<山城兄弟>>

书籍目录

- 第一章 . 出狱
- 第二章 . 黑太狼
- 第三章 . 英雄救美
- 第四章 . 谎言
- 第五章 . 报复
- 第六章 . 冤家路窄
- 第七章 . 误会
- 第八章 . 毒圈套
- 第九章 . 节外生枝
- 第十章 . 地头蛇
- 第十一章 . 分手
- 第十二章 . 下山虎
- 第十三章 . 钓饵
- 第十四章 . 较量
- 第十五章 . 朱无耻
- 第十六章 . 借口
- 第十七章 . 真相
- 第十八章 . 反击
- 第十九章 . 黑道论贱
- 第二十章 . 尾声

## &lt;&lt;山城兄弟&gt;&gt;

## 章节摘录

1 人的一生，有很多事情都来得意外，措手不及。命运，永远是一种捉弄人的玩意，最后的结局，已不是初衷。

蓦然回首时，才猛然惊醒，那些美好的东西已遥远。

不知不觉夜似乎已经深了，墙上的挂钟指到了十点。

李志豪站在阳台上，看模糊夜色里纷扬的雪花。

莫名的，一阵空虚自心底涌起，他忍不住点燃一支烟，深吸了一口，烟头发出的刺眼的红光，但一瞬即暗，浓浓的烟雾瞬间飘散无形。

不经意的，他又想起了生命中的那些梦想，竟如这烟一般，再亮的燃烧也仅有短暂的片刻，然后化成烟与灰。

曾经，他崇尚正义，立誓做个好人，但是结果他变成了囚犯；曾经，他的心里也根植了一粒真爱的种子，憧憬永恒，但是，他最爱的女人却无情地背叛了他。

三年前，他为了他爱着的女人得罪了山城公安局副局长的儿子颜人杰，并绝不妥协，结果在颜人杰喊人教训他的时候，他反而将颜人杰打伤，他获刑三年，罪名是防卫过当。

三年里，这个女人却一步一步地疏远了他，最终是一句决绝。

她在最后一次来监狱探望他的时候，在很久的沉默之后爆发出一句：“志豪，我们还是分手吧。”

他对这样一个突如其来的宣判很茫然，问为什么。

她不敢看他的眼神，把目光看向一边，连语气也明显的中气不足：“我想了很久，我们不是很适合。”

他觉得有些可笑：“不适合？”

为什么不适合？

她说：“家里——我家里反对。”

他问：“他们反对什么？”

还是当初那样的理由，因为我是农村的，因为我没有出息？”

她点头。

他有些愤然了：“当初他们也是这么反对，你不是说要和我过一辈子的人是你，不是他们，你会坚持自己的想法吗？”

她有些内疚：“也许，一开始我们都很单纯，没想到很多事情最终还是会变。”

他努力地隐忍着内心里想要爆发的情绪，问：“那你告诉我，你是为什么变了？”

她说：“你也知道，为了和你在一起，我一直和家里对抗。”

但是，我终于想清楚了，他们养大了我，我不应该这样对他们。”

他质问：“那你觉得你这样对我就应该吗？”

她无言，只有内疚，她知道自己的背弃其实有着更深层的复杂原因，只是难以启齿。

他仍然想努力地找些东西来挽回她，打动她：“我一直都相信我们之间的感情是无坚可摧的，你也曾经答应过我，我们要从始至终，我们一起努力，挣我们的房子，买我们的车子，你答应过要做我幸福的新娘。”

杨洋，相信我，以后我能给你幸福的，困境只是暂时的。”

但她对他的恳求宣判无效，她下定了决心地抬起头：“志豪，什么都不要说了，是我对不起你，你要恨我也只能让你恨了。”

总之，我们的一切就到此为止，你自己保重吧。”

那时候，她的眼睛里泪水饱满。

他没来得及再说点什么，她已经挂了电话。

监狱探视犯人都只能隔着冰冷的玻璃用电话通话，因此他还想说些什么也已经来不及，更没办法去追她匆匆的脚步，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她转身而去。

那个瞬间，他觉得自己的心在撕裂。

## &lt;&lt;山城兄弟&gt;&gt;

他亲眼看见，一个梦幻般的美丽而洁白的雪球，带着童话的梦，无声地摔落在地，粉碎了。

她叫杨洋，与李志豪热恋了将近一年的时间。

两人的相遇很戏剧性，他是一名很优秀的特种兵，而她是酒吧歌手。

那个喧嚣潮退、霓虹落寞的夜晚，杨洋下班从酒吧出来，遇到一个醉酒的男人纠缠她，刚好李志豪从那里经过，于是上前替她解围。

但是，那男人不买账，还吆喝俩同伙一起教训他，自然都不是他的对手，他将几个闹事的人送到了派出所。

但是，就那么巧，那个男人的姐夫是他的连长。

那男人还添油加醋地向他的姐夫说：“我当时报过姐夫你的名字，可他不当回事。

李志豪百口莫辩，战友们都说他不懂人情世故。

直到某一天，一位战友借故与他发生口角，进而与他动手。

领导找他谈话，说他情节恶劣，只有一条路可走，退役。

于是他回到了属于自己的城市，在一家星级酒店做了一名保安，又有那么巧，在这家酒店他遇到了杨洋。

杨洋告诉他，因为那件事之后她担心对方报复，毕竟那里是别人的地盘，于是她就离开了那里，回到自己的城市，仍然是当一名夜场歌手。

杨洋听了李志豪的经过之后，觉得很内疚，请他吃饭。

这样的相遇很偶然，也很浪漫，两人聊天，约会，然后热恋。

英雄配美女，本是绝配。

杨洋的家里知道了李志豪的背景本不大同意，但是杨洋却坚持要跟他一起，那段时间，除了工作他们几乎都黏在一起，在租来的一间并不是很宽敞的房子里，筑起他们的爱巢，虽然清淡，但很幸福。

李志豪永远都不会忘记，那天她的生日，山城的天空大雪纷飞，并不宽敞的屋子里，一个蛋糕几根蜡烛一瓶红酒，她满眼温柔地看着他说：“豪，虽然这是个把恋人当过客的快餐时代，但我们一定要守住永远。

那时候，一个自认为无比坚强的男人，也没忍住心头的热泪，紧紧地拥抱着她，对她承诺：“杨洋，我虽然没有别人那样有出息，给你很优裕的生活，但我一定会用我的生命来爱你。

但是，这场他愿意用生命来捍卫的爱情，终究只是一场过往云烟。

月亮酒吧，那天杨洋一个朋友的生日，杨洋带李志豪一起去庆祝。

恰好，颜人杰那天也在那家酒吧，而且只与他们的位置隔了一张桌子。

颜人杰是山城公安局副局长的儿子，同时也是一个流氓，痞子，花花大少。

他初见杨洋第一眼就打定主意，要把这女的搞到手。

尤其在杨洋唱过一首歌之后，颜人杰更是觉得这样的女人少见，漂亮，有范儿，很有明星味道，就非上不可了。

于是他让手下的一个兄弟过去请杨洋。

杨洋开始婉言拒绝，但禁不住对方比较礼貌地好说歹说，心想过去喝一杯也没什么。

哪知道，她一过去颜人杰就借机动手动脚，还强行留她作陪，不让她走。

一边的李志豪忍不住了，就过去很不客气地把杨洋拉走。

于是颜人杰的几个手下就出手教训他，结果都被他打了个落花流水，他甚至忍不住想把颜人杰也狠狠地教训一顿，但被杨洋给劝住了。

事情暂时告一段落，但颜人杰怎会甘心服气，于是派人查到了李志豪的底细，然后亲自带着一大群人到他上班的地方兴师问罪。

当时，颜人杰很嚣张地给李志豪开了一个条件，给他一个活命的机会——他得主动认错，然后把他的女朋友给让出来，承认自己是牛粪，不配插在鲜花上。

李志豪本来是个硬骨头的人，怎会接受这样屈辱的条件。

结果自不用说，颜人杰下令动手废他，但是，他反抗了，而且非常强悍地反抗。

他是谁，特种兵中的尖兵！

## &lt;&lt;山城兄弟&gt;&gt;

但有一点对李志豪很不公平，对方除了人数多以外，还都拖刀拿棍的，他只是赤手空拳，让他处于极度劣势。

于是他想到了擒贼先擒王的道理，冒险在包围里冲出一条路，直扑颜人杰，在两人距离还有两米的时候，他腾身而起，给了颜人杰一脚。

颜人杰让不开，更接不下，被蹬了个正中，摔了个四脚朝天。

那一脚，蹬到了颜人杰的大手臂上，后果是骨折。

李志豪趁机控制住颜人杰，借以要挟他的手下，然后带着杨洋上了一辆的士，安全离开。

而颜人杰的父亲直接下令抓了他，这是让他做梦都想不到的。

他只是出于正当防卫，所以出事以后他只想换个地方工作，以避开颜人杰的纠缠，没想过逃，因为他清楚自己根本没有犯罪。

但他还是被强行抓了进去，警察要他认罪，他拒不认罪。

后来，警察不知道在哪里找来些所谓的目击者，扭曲了事件真相，在法庭上作了伪证，说他在生命并没有受到威胁的情况下使用了极端暴力，他作为一名受过特种训练的人，力量非比寻常，出手应该有分寸，所以被判防卫过当，判刑三年。

对于李志豪的入狱，狱友们有佩服的，但更多的是说他傻，为了一个女人来坐牢，值得吗？

他觉得值，因为他爱杨洋，他一直都觉得作为一个男人应该有保护自己心爱的女人的责任，他可以用生命来保护自己心爱的女人。

所以，即使他被判刑三年，但绝对没有过后悔的想法。

开始的那些日子，杨洋会每个月都带些东西来看他，还给他送钱，希望他在里面能过好一点，还说会一直等着他出来。

监狱里会让人觉得很闷，但他的心里一直都有冷却不了的温暖，杨洋的关怀与爱温暖着他。

哪知道事情戏剧性地急转直下，只要地球会转，人就会变？

宁可相信世界有鬼，也不要相信女人的嘴！

这是一个让人无法信任的世界，一个让人极度没有安全感的世界，许多人惶恐地生活着，总是担心着自己明天被谁遗弃，孤单在某个路边街角，枕着寂寞。

失过恋的人都知道，失恋后的很长一段日子，天空是灰色的，生活得很颓废，没有希望。

那段时间，他的心在绝望中不甘地挣扎着，常常以狂打墙壁或一些物体来释放心中的痛，打到满手鲜血，还是忍不住内心的悲伤。

越是想刻意地遗忘什么，却越是在心里有更深刻而强烈的感受。

他一直最想知道的，究竟是什么原因让她背叛了彼此之间那么幸福而坚定的爱情。

关于她说过是因为家里的原因，他不相信仅仅因为这样。

终于等到三年刑满了，他将要去寻找真正的答案，这答案会是怎样的呢？

而他不知道，找到她，得知了真正的答案以后，他觉得自己更加崩溃。

或许，应该说让他感到悲哀，强烈的悲哀！

山城是个很美丽的城市，好多大街小巷都种植着美丽的樱花树。

天空里有些细小的雪花，李志豪踽踽而行于这美丽却让他觉得伤感的城市，将去寻找自己一直耿耿于怀的爱情的背叛真相。

杨洋曾经带他去过一次她的家里，所以他知道她的家。

预料中的，杨洋的父母对他的到来很意外，而且很不友好，杨父拉长一张马脸告诉他杨洋不在。

他问杨洋的电话号码。

杨父说：“你们都早已经没关系了，你还要号码干什么？”

杨母也说：“是啊，她现在已经有男朋友了，过得很好，你就不要再有什么想法了。”

他解释：“我什么想法都没有，只是有几句话想问她。”

杨父说：“管你有没有想法，我们都不会告诉你。”

而且我还得奉劝你，你最好是把曾经的什么都忘记了，当从来没发生过，不然你会有更大的麻烦。”

他觉得有些费解：“我不明白您的意思。”

## &lt;&lt;山城兄弟&gt;&gt;

&rdquo; 杨母责怪起丈夫来：“你和他说那么多干什么？”

&rdquo; 于是杨父就开始对他下逐客令：“如果没什么事情的话，你忙你的去吧，我们也有事情要忙。”

&rdquo; 李志豪觉得无可奈何，转身离开。

才出门没一段路，突然迎面而来一辆红色现代轿车在他面前缓缓地停下。

车窗缓缓降下，李志豪不经意地抬起目光，就看到了那张怦然心动的脸——杨洋。

杨洋看见李志豪全不觉得尴尬，反而觉得有些意外而兴奋地喊：“志豪，是你！”

&rdquo; 李志豪说：“我正找你，想不到这么巧遇。”

&rdquo; 杨洋“哦”了声，也不问他找自己做什么，只是说：“上车吧，咱们找个地方坐坐。”

&rdquo; 李志豪上了车，坐在她旁边，看着她熟练地驾驶，穿着质地很好的衣服。

他对名牌不熟，但从感觉上，今日的杨洋与当初和自己一起的杨洋，已经完全不是一种生活环境。

杨洋问：“找个咖啡厅喝点咖啡吧？”

&rdquo; 李志豪淡淡地说了声随便。

然后两人都没有说话，或许都在猜想接下去可能会说到什么，然后该怎么说。

不一会儿进入闹市，杨洋将车停下。

下了车，李志豪看到那处招牌：蓝山往事咖啡。

往事？

他自嘲地一笑，往事不堪回首。

杨洋说：“我很喜欢到这里来，虽然咖啡的味道似乎哪里都一样，但是这里的一些东西比较好吃，而且，比较有品位。”

&rdquo; 李志豪笑了笑：“像我这样什么都没有的人，还有什么资格去追求生活的品位？能填饱肚子就满足了。”

&rdquo; 杨洋听出了他的话中带刺，也没多说什么。

两人到二楼找了个雅间，随便点了些吃喝的东西。

“你现在的日子过得真不错啊！”

&rdquo; 听不出来李志豪是讥讽还是祝福。

杨洋笑了笑：“是吗？”

我不觉得，不过，你是不是很希望我过得很不好呢？

&rdquo; “为什么这么说？”

&rdquo; 杨洋喝了一口咖啡说：“因为，你恨我，是吗？”

&rdquo; 李志豪淡然一笑：“虽然我们在一起那么久，但你还是不了解我。

我从来都不知道什么叫恨，哪怕我被勒令退役，被颜人杰陷害坐牢，我都不恨，又何况于你呢？”

&rdquo; “那你去找我做什么呢？”

不是想去兴师问罪吗？

&rdquo; 李志豪摇了摇头：“兴师问罪说得过了，不过我想知道为什么倒是真的，你说只是因为家里的原因太没说服力，我知道还有其他的原因。”

&rdquo; 杨洋叹了口气：“结果已经是这样，是什么原因很重要吗？”

&rdquo; 李志豪说：“你让我的爱情一剑封喉，而我却不希望死不瞑目，如果你不告诉我实话，我会一直耿耿于怀，成为永远解不开的结。”

&rdquo; 杨洋点了点头：“好，我就告诉你真相吧，我知道这件事情是我对不起你，但是，我确实有很多不得已的苦衷——本来，虽然你去坐牢了，但我没有与你分手的想法，因为我清楚你是为了我才到那里面去的。

可现实是残酷的，你坐牢以后，颜人杰仍然没有放弃对我的纠缠，而且对我的父母也大献殷勤，对我也可以说是软硬兼施，一方面说会对我很好，给我幸福；一方面说我和你已经永远没有可能，你三年后出来他还会废了你。

他说从你惹他的那天开始，就注定在这个城市没有立足的地方。

## &lt;&lt;山城兄弟&gt;&gt;

所以，我跟你不可能有结局。

在你与他之间，我当然倾向你，可是，现实，却强悍地要选择他……”李志豪在听到颜人杰三个字的时候，只觉得一刹那脑充血，不相信地问：“什么，你现在的男朋友是颜人杰？”

”杨洋低垂目光，轻点了点头。

李志豪在那一瞬间，像被雷劈了一样，懵了，真说不清楚自己是一种什么样的感受。

他很讽刺地笑了笑：“我没听错吧？”

姓颜的欺负了你，我为你出头得罪了他，被他陷害坐了三年牢，而你却成了他的女朋友？就因为他比我有钱有势？”

”杨洋低头不答，内疚。

李志豪终于觉得自己应该生气了，质问道：“你觉得你做的事像是人做的吗？”

”这可能触碰到杨洋内心里敏感的地方，她抬起头看着他说：“我说了，现实是残酷的，很多事情我们都没有办法按照自己的意愿去做。

我也知道讲良心讲信用是一个人的好品德，可是，良心与信用在这个社会上已经很大程度的贬值。

生活决定一个人的走向时，一定会让人去背弃一些东西。

我知道你是个好人的，讲原则重道义，可是你的生活却一步一步地走入困境。

你从部队退役到一个小小保安的身份，就为了所谓的公道与官二代抗衡，结果坐了三年牢。

很多人都可能佩服你的为人，但生活是需要一个人在随时随地对它妥协的，你明白吗？”

李志豪很不满地说：“我不明白生活和社会是什么样子，我只知道一点，做人做事都要对得住良心，俯仰无愧天地。

”“虽然我们不在一起了，但我还是希望你能过得好。

这社会适者生存，你以后做人不要那么死板，懂得变通。

其实，说一句心里话也许你不会相信，在我生命里出现的N个男人，我最爱的，在我记忆里最深刻的，是你；而我最讨厌的就是颜人杰。

很可笑的是，我背叛了你，选择了他，这就是生活。

生活在很多时候就是带着嘲讽的，让人觉得很可悲。

因为，现实生活中物质超越了精神，在面包与鲜花之间，生命对面包的召唤不可抗拒。

”李志豪终于看扁了她，带着那种讽刺的笑：“好像你说的你很无辜一样。

你说你爱我，我相信，但是，这爱怎么消失掉的，你说是被生活所迫，我不会相信。

生活给你的压力竟然到了要背叛爱情的地步吗？”

我听有人说过，诱惑会让人的心里产生很多丑陋甚至罪恶的思想，那么我相信是诱惑质变了你。

但是，我无法理解的是，就算你想过好日子，这世界那么多有钱有势的人，你为什么一定要选择颜人杰那个王八蛋呢？”

”“也许，一开始我对他是有那么一点点讨厌，但是后来他除了讨好我的父母外，对我也很好，给了我天花乱坠的承诺，我心里对他的厌烦一点点地融化了，我对你的爱就是在那时候有了缺口。

但是，我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忽略了有句很流行的话：女人变坏就有钱，男人有钱就变坏。

颜人杰虽然调戏我，虽然与你大动干戈，但看得出他对我确实是有心，而且又那么费心地在我父母面前献殷勤，最后我才知道，他费心地做这一切，只是想把我骗到手，并不是真心对我。

开始的那段时间，他似乎对我百依百顺，可是渐渐就露出他的本来面目——他在外面吃喝嫖赌，还让我别管，说我充其量只是他喜欢的一个玩具而已。

我责问过他当初为什么发誓会对我好，他只说了一句：“你没听说过这句话吗？”

宁可相信世界上有鬼，也不要相信男人的嘴。

”杨洋的眼睛有些湿湿的：“你觉得我生活得很惬意，但我容易吗？”

”李志豪似乎不大相信她的话：“你现在不是生活得风光无限吗？”

穿名牌开名车，享受品位生活，还把自己说得像个苦瓜似的，至于对我装成这样吗？”

”杨洋并不避讳地说：“我没有必要对你装什么，如果不是因为这些，我早已经与他

## &lt;&lt;山城兄弟&gt;&gt;

一刀两断了。

因为他，我背叛了你，出卖了我的爱情，我应该尽可能地用一些东西来补偿我失去的。他利用了我，我也要利用他，大家彼此都心照不宣。

某天，谁觉得对方对自己再没有一点价值的时候，就一脚给踢了。

李志豪叹了口气：“我不知道自己该说些什么，只能祝福你了。”

杨洋说：“在我的内心里，你，永远是没有谁可以替代的那个人。”

李志豪悲哀地一笑：“多谢你这样看得起我，不过，对我来说，你却早已不是我当初爱的那个杨洋，你已不值得我在心里有一分一毫的挂念。

我们，以后只是陌路。

李志豪站起身，对她说再见。

杨洋有很多的话想说，但是觉得也许说什么都已经没有任何的意义了，只是说：“是我对不起你，我还是真心希望你能找到属于自己的幸福。”

李志豪自嘲地一笑，幸福？

从一年前她隔着监狱的玻璃窗对他说“我们算了吧”那五个字开始，幸福就已经抛弃他一路狂奔远去，不知道消失在哪里。

或许，生活本来就很少按照人理想的轨道去运行，有一句话近乎真理：环境造就人，什么样的环境会造就什么样的人。

所以，李志豪也会变，他终于艰难地做出了一个决定，一个他从前想都不敢想的决定——走上黑道。

与他关在监狱里的许多人都是黑社会成员，从与他们的交谈中，使他对黑道有一定的了解：一个以高风险求高利润的行业，口号是“豁出生命，财源广进”。

那时候，狱友们把黑道说得具有相当的诱惑力，但他无动于衷。

他从小就被教育，做好人，不要干违法伤天害理的事情，不要贪财。

但他的思想在牢里不被一个狱友所认同，都说他是傻子一个，说这什么社会？

笑贫不笑娼啊，无论什么猫，能抓老鼠的才是好猫。

与他最聊得来，也最欣赏他的一个狱友龙伍，花了好大的心思劝他入黑道，还说把自己的大哥介绍给他，跟了他的大哥会前途无限。

龙伍是个爱好武术的人，曾经在少林寺待过三年，出道以后干过不少事情，先给企业当过保安，觉得郁闷没前途，后给老板当过保镖，最后被他现在的大哥发现，领进了黑道。

他的大哥是山城黑道上的顶级牛人——吴德龙，龙帮的老大。

在他出狱的时候，龙伍再一次劝他拜在吴德龙的门下，龙伍说自己确实是因为欣赏他，希望以后能与他一起共打天下享富贵才会引见他。

但是他断然拒绝，可龙伍不死心，硬是把吴德龙的电话号码留给了他，说要是他哪天想走这条路的时候就给龙哥打电话。

他盛情难却，收下那张写着吴德龙电话号码的纸条，没放在心上。

他一直以为，自己无论如何都不会成为黑社会成员。

但是，才一出狱，他马上就感受到了现实命运的无奈——他想回家，却发现根本没脸回去，他坐了三年牢，出牢后一无所有，有什么脸去面对家人以及那些左邻右舍？

更主要的，是杨洋对他的背叛，把现实诠释得淋漓尽致，伤了他的心，刺痛了他的灵魂。

一个人活着的价值，能否幸福生活，是被金钱决定的？

他的思想开始动摇，开始倾斜。

有句话这样说的，有钱天下可去，无钱寸步难行。

以前他也觉得钱是好东西，但并不觉得它重于一切，现在他深深地体会到了，他想回家，这样简单的想法都无法实现；他想拥有简单的爱情，也因为没钱，使他成了弃物。

所以，他决定豁出去，也许他只有用这样的方式才能证明自己。

原来，人活着的意义是需要用什么方式来证明自己而已，尤其要对某个人证明自己。

而他，想证明的对象当然是杨洋，他要让她知道，他李志豪不是废物，是可以荣华富贵的，以前贫穷

## &lt;&lt;山城兄弟&gt;&gt;

的生活是因为他不要荣华富贵，一旦他想要的时候，不过是信手拈来。

于是，李志豪摸出了那张龙伍给他的纸条，找了处公用电话给吴德龙打电话。他拿起电话的时候更坚定了自己的信念——一位路过的大概十四五岁的学生都拿着手机在通话，而他却只能用公用电话，他想自己非得争气不可了。

在山城的顶级娱乐场所——龙腾虎跃夜总会，他见到了吴德龙。

吴德龙，四十多岁，皮肤偏黑，目光看人时冷漠而锋利。

李志豪被带进他的办公室，他只是用很随便的语气与表情喊了声坐。

他的办公桌两边站着两个很强悍、个子绝不在一米八以下的男子，表情极具警惕性，大概是他的保镖。

吴德龙用一种审视的目光看了看李志豪，随便问了些龙伍在牢里的情况好不好。其实李志豪知道，吴德龙每个月都会派手下给龙伍送钱和东西进去，并且找了里面的工作人员给予特殊关照。

随后，两人的谈话进入正题。

吴德龙说：“龙伍是个不错的人才，他介绍给我的人再差也有七分本事，能向我简单的介绍介绍自己吗？”

李志豪说：“其实我的生活历程比较简单，高中毕业就当兵，因为爱好锻炼，进部队不久由于训练成绩优秀被选进特种部队，在特种部队里即将修成正果的时候因事被迫退役。回到山城在一家星级酒店当保安，与一个调戏我女朋友的流氓发生斗殴并将其打伤，入狱三年。”

吴德龙带有质疑的语气问：“你是特种兵？”

那，介意我试试你的身手吗？”

李志豪点头说：“当然不介意。”

他被带到夜总会专门设置的一处健身训练室，场地很宽，有比较齐全的训练器材。

吴德龙说：“这是爱好锻炼的兄弟锻炼的地方。”

然后他示意一个保镖，让他与李志豪切磋切磋，“他叫张大牛，另外一个叫黄在山，都是我的贴身保镖。”

张大牛的个子比李志豪高，而且粗大。

但他不觉得什么，在部队的时候，他曾经击倒过多少个子比他高大的人。

但是，动上手，他多少还是有些意外。

张大牛个子虽然高大，但动作绝对迅速敏捷，出手凶狠。

对方是练家子那是意料中的事，但李志豪没料到的是，对方强悍到一出手就给自己制造了相当的压力。

当然，这压力源于他一开始的轻敌，所以一开始就被动，几次险被伤到。

但他不是一般的练家子，特种尖兵具有相当的心理素质，他很快就沉下气来，冷静应对。

不过一二十招，他一个“双风贯耳”拳再加上一个“旋风铲”，张大牛被铲倒在地。

吴德龙看得直点头称赞：“出手果断，凶狠，反应敏捷，不愧是高手中的高手。”

李志豪问：“这么说龙哥是答应收下我了？”

吴德龙摇头说：“这只是一个方面的考核，走黑道凭靠的不只是拳脚本事，更重要的是胆量。”

我要你去做一件事，办好了就可以了。”

李志豪问什么事。”

吴德龙对黄在山递了个眼神。

黄在山从身上摸出了一张纸，上前递给他。

李志豪接过一看，上面贴着一个年轻小伙子的照片，注明了他的名字，年龄，住址。

吴德龙说：“这个人叫王猛，两天前在一家酒吧喝酒时口吐狂言，说我吴德龙和他大哥比算不上哪根葱，要是惹到他头上，他会让我从山城黑道上消失。”

说起他的大哥也算是个很有名气的人，“疯子”秦当，匕首帮的老大，与贵族门的“阔

## &lt;&lt;山城兄弟&gt;&gt;

少”周大阳，太子帮的“公鸡”颜人杰，是山城黑道最醒目的黑马，后起之秀，并称黑道的“三只老虎”。

我要交给你的任务就是去把这个王猛简单地教训一下：把他的腿给我打断。

李志豪离开夜总会，心里很矛盾。

如果，他想要给自己一个辉煌的前程，那么他应该去把吴德龙交代的这件事办好，然后跟着他去过黑社会的日子；但是，从良心上来说，他觉得自己不应该为了自己的利益而去伤害别人，这是很不道德的，或者说，这是在犯罪。

在牢里的三年时光，狱管不知道向他灌输了多少法律的观念。

可是，那又能怎样呢？

曾经在部队的时候，他就已经熟悉法律，然而，在他与颜人杰一事上，他反而被法律狠狠地伤了一下。那时候，他对法律开始持质疑的态度，到监狱以后，听无数狱友们滔滔不绝地描绘现实，他才知道什么是法律。

法律，有时候被无德的权势者当做手中的刀，用来保护自己，用来伤害别人。

所以，他狠了狠心，也许，这世界只能先管了自己再说。

很多时候，无法逃避将自己的幸福快乐建筑在别人的痛苦之上。

李志豪准备好办事需要的东西：一顶棒球帽，一副墨镜，这样让人很难辨认他的样子。

然后来到了吴德龙纸条上所写的地址——阿东桌球室。

桌球室里有不少的人。

李志豪对其他的人都不关心，在人群里搜寻照片上的模样。

在他走进里面的五秒钟时间，他便认出了目标。

他是特种兵出身，有相当的观察辨别能力，在看王猛照片的时候，就发觉他的喉颈处有一颗很细小的痣。

李志豪走到王猛的面前，用手轻轻地拍了拍他的肩膀说：“兄弟，能不能借一步说话？”

王猛用很不礼貌的眼神看他，有明显的戒备，回应更不客气：“我们认识吗？”

李志豪摇头：“不认识，但是，我找你有点事。”

“有什么事在这里说就是！”

王猛的声音有点大，带着敌意，可能他感觉到对方来者不善。

而他的那些同伙们都开始把注意力集中到了这里，有的干脆连球也不打了，围了过来。

一黄毛青年梗着脖子问：“你他妈的该不会是到这里来砸场子的吧？”

对于这种状况李志豪并不感到意外，他有心理准备，这里毕竟是别人的堂口，对方强势理所当然。

对于黄头发的质问，他淡然一笑：“我今天来只找他，与其他人没有关系。”

一平头接口：“这么说你确实是来找茬的了？”

李志豪还没说话，黄毛又说：“找猛子的麻烦也就是找我们大家的麻烦，老子看你是活得有点腻了吧，老子先收拾了你龟儿子再说！”

说着就准备动手，但王猛却拦住他，看着李志豪问：“我们既然不认识，你找我干嘛，我们有仇？”

李志豪淡淡地说：“没仇，只是拿人钱财，与人消灾。”

王猛讽刺地一笑：“这么说你是职业杀手了？”

“可以这么说。”

李志豪点点头。

王猛又问：“名号呢？”

山城有名的杀手几乎我都听说过，不知道你是哪块地里的哪棵葱？”

李志豪还是淡然一笑：“我还算不上葱，只算是葱地里的一根草。”

王猛笑，嘲笑：“那你他妈的还敢来这里撒野，真是天堂有路你不

走……”字没说完，顺势抓起一根桌球杆欲往李志豪身上斜劈下。

## &lt;&lt;山城兄弟&gt;&gt;

李志豪什么人，一伸手就将对方的球杆抓住，然后一用力，球杆断成两截。一抬脚，蹬到王猛腹部，王猛顿时倒退几步摔了个仰面朝天。

这时候其他人也各拿着附近的一些棍棒砖头之类的作为武器攻击李志豪，但无一得逞，反被他当打靶一样轻松地击倒，有的人见势不对便大喊：“拿家伙出来，打电话给雄哥！”

他们所说的家伙大概已经不是棍棒之类，起码也是砍刀匕首之类。

李志豪没理会，一边化解别人的攻击，一边走到王猛跟前。

王猛被他那一脚蹬到现在才缓过气来，捂着肚子喊痛。

李志豪还是有些犹豫，但箭已上弦，没有退路，否则只能被人看扁。

他用力的高压腿劈下，只听得一声凄厉的惨叫，不用看，他有把握——王猛的腿断了。

整个过程，李志豪轻车熟路般一气呵成，毫不拖泥带水，干净利落。

而这整个过程，吴德龙派出来查看情况的人也看到，并作了报告。

临走时，李志豪对痛得在那里“啊啊”叫的王猛说了一句：“甭管你是80后还是90后，匕首帮还是菜刀帮，做人不要太狂，低调点好。”

说完，他潇洒地走出桌球室。

还有几个没受什么伤的混混努力地想为自己挽回点面子，对着李志豪的背影鼓起勇气扯起喉咙喊：“有种留下名号！”

这是一种叫板，不回应等于怯场，李志豪想了想，不失幽默地调侃：“我是黑道上又一匹新的黑马，也许，我比黑马还要来得更猛些，更像狼。

我喜欢灰太狼，但我走的是黑道，你们就叫我黑太狼吧。”

就这样，李志豪开始了他的黑道生活。

吴德龙把他交给了他的另外一位得力手下张九流，跟着到赌场看场子。

吴德龙是这样告诉他的：“虽然你是龙伍的兄弟，但毕竟刚跟我，等慢慢地做出成绩来，到时候跟在我身边或是给块地你去管理都可以。

就先跟着九流熟悉熟悉黑道这个环境吧，赌场是个锻炼人的好地方，复杂。”

于是，那天李志豪像个跟班一样跟着张九流去赌场上班，在路上的时候张九流给他讲了他应该遵守的规矩和待遇：“谁要敢在赌场里闹事，甭管他是马王爷牛王爷，先撂倒再说，不要有什么顾虑，我们能撂倒谁，龙哥就能摆平谁。

另外，你刚来，工资先给五百块钱一天，其他兄弟是给的三百。

龙哥说了，因为你是龙伍的兄弟。”

李志豪当时心里确实很感动，却不知道，自己只是充当一个卖命的角色而已。

他们的赌场开在一个万豪酒店里，在酒店的贵宾房。

进入赌场，他大开眼界，钱等同于纸的概念。

一个人的几十万上百万，顷刻间输得不剩分文，最终再借高利贷。

赌场里有专门为输了钱的赌徒提供借贷，只是利息超高，一万块钱一天的利息是五百，多一天不还往上递增。

李志豪觉得，这份工作挺轻松，黑道，应该没有那么多打打杀杀的事情，因为开赌场的人都很有背景，一般的赌徒也不会惹事。

之所以要有些看场子的人，是为了有时候替客人去银行提下钱或者为赢钱的客人提供护送服务，另外防止一些输红了眼的赌徒万一闹事。

张九流从吴德龙嘴里知道李志豪是特种兵，而自己也曾是武警出身，所以和他有点趣味相投，常常和他聊天，给他讲一些黑道上的注意事项，最重要的一点就是：丢什么，都不能丢脸！

这一点做到了，就算是成功了一半。

刚开始，李志豪还是觉得不适应，因为赌客是上帝，经常会吩咐他去帮买包烟，或倒杯水。

他感觉这什么是看场子防止混乱，根本就是来服务的，堂堂一个特种兵料子，干这些事情确实够窝囊。

但是，他渐渐的还是习惯了，因为每天都能拿到五百块钱，有时候赌场收入多了，张九流还会多给他

## &lt;&lt;山城兄弟&gt;&gt;

点小费，吃的饭睡的房间都是赌场开支。

这样算下来一个月有两三万的纯收入啊，给钱面子，再窝囊也得干不是。

就像他退役后干保安，还不是一样被人使唤，自己觉得自己是人才是英雄，可社会不承认生活不给机会，等于零。

而且，张九流还给了他个特权——在万豪酒店前面不远处有家健身房，他说在场子里面太无聊，想抽点时间锻炼锻炼，于是张九流就告诉他：“没事，想锻炼我支持，其实这里也不差一个人侍候，想去就去吧，不过有什么事情打电话给你，要随叫随到。”

张九流嘴里的有事情他清楚，其实不只是限于场子里有什么冲突，包括龙哥在外面被谁招惹了，或者看不惯谁了，需要的时候随时登上舞台。

张九流说：“一句话，养兵千日，用兵一时。

我们端着龙哥的饭碗，所以我们的责任就是随时随地维护龙哥的利益。

李志豪走向那家魅力健身中心，他没想到，这一去竟然开始了自己这一生最刻骨铭心的经历——一段轰轰烈烈的生死之恋。

他刚走到健身中心的楼下，一辆的士就在他身边停下，车门打开，下来两个十八九岁的漂亮女生，其中一个让他一眼注目：梳着一条马尾辫；穿着一套白色的运动衣，白色休闲鞋；身材标准的苗条，环肥燕瘦；脸很白，乌黑的眼睛里似一池春水般清澈而温暖，脸上始终浮着那种浅浅的温暖笑意。

看见她，让李志豪想起大家都钟爱的那些东西——美丽的花儿，闪亮的星星，干净的月光，洁白的雪，用三个字形容：简单，纯。

他的目光竟忘了收回来，至少在她的脸上停留了差不多五到六秒的时间，她不经意地一转眼，发觉了他的注视，竟然一改那微笑的脸色，白了他一眼，然后和同伴上楼去了。

他的心里像被人重击了一拳，心想，这么漂亮的一个女孩子竟然这么没素质，随便给人白眼，真可惜。

想着也往楼上而去。

李志豪去换了衣服后就到吊沙袋的地方，他看见那个女孩子和她的同伴则在跑步机上跑步，步子很轻盈。

有些东西说不出很具体的原因，虽然他觉得其实自己和那个女孩儿也不会有什么故事发生，而且就她那个白眼让他觉得也不适合和自己有故事发生，但他还是总忍不住偷看她，她外表的简单与清纯，像一块磁石吸引着他。

那个女孩儿的同伴倒不时地看向他这边，还说着什么，可能对她讲自己在注意她，肯定喜欢她吧。而她大概只是从鼻子里哼出一声，喜欢？

他不配。

李志豪也觉得有些自嘲，自己是个成熟男人了，有时候怎么想法还这么天真，难道还指望与一个给自己白眼的人有什么美好的故事发生吗？

事实上，真的，他对她超有感觉，是一见钟情的感觉。

但想到没有结果的事情，他还是强迫自己不去看她，在那里猛打着沙袋。

他曾经经过特种训练，拳脚上的力量非比寻常，击打沙袋发出“轰轰”巨大的声响与震动。

里面很多锻炼的人都来围观他，并向他请教，他热情地与他们聊天，却没注意到，那个给了他白眼的女生也开始注意他了，并且开始了对他的讨论。

她一起的女生笑：“这新来的，好猛。”

她说：“我怎么说你呢，落落，你有男朋友的，还盯着人家看什么？”

落落说：“我帮你看啊，这是你喜欢的类型。”

她说：“就看表面你就知道是我喜欢的类型啊，你又不是不知道我更看重的是人品，这人我一看就没好感，色狼一个。”

落落说：“人家不过盯你看了两眼就认定别人是色狼，你也未免太武断了点吧？”

有句话怎么说，爱美之心，人皆有之，谁让你长得这么好看呢，我要是个男人也会忍不住盯着你看的。

## &lt;&lt;山城兄弟&gt;&gt;

”她用那种奇怪的眼光看着落落：“我就奇怪了，你为他辩解什么呢，不会是你家亲戚吧？”

落落说：“我只是想告诉你看人不要那么偏激，在你眼里似乎男人就没一个好的，这样下去你非得把你爸妈愁死，你这水什么时候才能泼得出去啊！”

她说：“管它什么时候泼出去，还是一句话，宁可剩着，绝不凑合。”

落落说：“我知道你不愿凑合，我的意思是你对男人要学会了解，不能武断地下结论。”

你说这男的不是好人，但我觉得能走进健身房的男生再差也差不到哪去吧，那些坏男人整天都想着怎么吃喝玩乐去了，谁还有这闲心。

她也承认：“这倒是，其实吧，从脸上看，这人还长得比较正气。”

落落说：“这就对了嘛，这么说，你是觉得自己对他有那么点意思了？”

她说：“对一个男人不了解之前，我是什么意思都不会有的。”

落落说：“且不管你对他了不了解，我问你，你对他多少有没有点感觉？”

其实她的心里早就有些感觉，只是不愿意轻易承认：“我的感觉轻易不会有。”

落落说：“我不信。”

她说：“你凭什么不信呢，我的感觉在我身上，而且我都不认识他。”

落落取笑：“要不，找个机会认识？”

她哼了声：“还没有哪个男生优秀到要我去主动认识的地步吧？”

落落轻叹口气：“若诗，我该怎么说你呢？”

你今年快满二十了，初恋都还没有，干嘛非得这么高傲呢，我是真替你担心你这水泼不出去啊！

其实这世界嘛，人也好，事也好，都没有你幻想的那么理想和完美。

哪位大作家说过什么来着：生活，是凑合着过的嘛。

若诗一撇嘴：“我就高傲，就不想凑合，我就将单身进行到底，怎么，想不通啊？”

我还告诉你落落，我一点都不羡慕你们这些有男朋友的。”

落落显得很无奈地轻叹口气：“你真的无可救药了！”

只是他和她都不会想到，他们之间都难逃那个故事的发生。

只是，这个故事的开始就很纠结。

李志豪打了一阵沙袋后，又去做了些器械训练，累了坐下休息的时候，他还是情不自禁有意无意地注意着那个女孩儿，虽然他知道自己与那个女生不会是同一个世界的人，。

其实，也没什么好奇怪，窈窕淑女，君子好逑嘛。

说实话，他爱过杨洋，但是，杨洋却并没有成为他爱情故事里的最佳女主角。

杨洋也长得很漂亮，但是她在他的心中有不少的斑点，譬如，她是上夜场班，要应酬客人，这让他的心里很不舒服；另外，她本身似乎比较浮躁，常常想着怎样一夜成名，成为当红歌星；还有，她的性格其实比较开放，他与她的恋爱关系才确定几天的时间就上床了。

他其实喜欢小鸟依人、温柔一点、内敛一点、简单一点的女孩儿。

而他还是与杨洋走到了一起，现在想来，可能是那时候内心里有着对一个女人的需求，内心有点寂寞，毕竟，是成年人了。

李志豪正胡思乱想着的时候，突然觉得眼前一暗，条件反射地抬头，恰好看到她站在面前。

他还有点愕然，她开口了：“你能让让吗？”

她的语气和神情有点生硬。

李志豪看看身后，只有堆放的一些东西和墙，没有空间，也没有路，于是不明白地问：“做什么？”

她的口气有点傲：“当然是有事，不然我吃饱了撑的没事找事啊！”

李志豪对她的盛气凌人有那么点抵触了：“一个女孩子，温柔点不可以吗，说话这么凶！”

她说：“我高兴，不可以吗？”

管得着吗？

## &lt;&lt;山城兄弟&gt;&gt;

“你是高兴了，可我不高兴啊！”

她生气了：“你这人怎么回事呢？”

喊你让没听见啊！”

李志豪的态度也被攻击得强硬：“我在这里坐着，碍你什么事吗？”

你是牛人啊，喊我让就一定得让吗？”

落落走了过来，见两人脸上的火药味，问：“若诗，怎么回事？”

“一个泼皮无赖。”

李志豪反击：“我看你是在说你自己吧。”

你这女的怎么了，是家里挺有钱还是老爸做了大官啊，这么野蛮霸道！”

我坐在这里招惹你什么了，凭什么你喊我让我就得让？”

你来这里是顾客，我就不是吗？”

落落帮腔了：“你一个男生和女生计较什么呢？”

不就让一下，有多大的事儿呢。”

李志豪较上真了：“关键是，你要给我个理由，我为什么要让啊？”

我屁股底下是块宝地，得让她来坐吗？”

真是！”

她的脸涨红起来：“我警告你，你不要以为自己长得像野人就可以野蛮，你无赖，这世界还有比你更无赖的。”

李志豪反唇相讥：“这我相信，你不就是吗，我算见识了。”

有些锻炼的都被惊动了，围过来看热闹，教练也过来了，问是怎么回事。”

她说：“我要拿他身后的呼啦圈，喊他让，他不让，当是他家的一样！”

李志豪这时才看到靠墙立着一些呼啦圈，才知道对方不是没事找事，他向教练解释说：“她也没说做什么，一走过来就语气很重像命令一样地喊我让开，我问做什么，她也没答就和我呛上，是她的态度问题。”

她冷笑，嘲讽：“哎呀，你好了不得一个人呀，我应该对你温柔对你尊敬，把你当佛供起来啊，你是偶像派啊？”

呕吐的对象！”

教练忙劝住：“没什么，一点小事都忍忍，文明社会，吵什么架。”

说着先把李志豪往一边拉，她却还不罢休地冲着他的背影讽刺了一句：“多半是个唱单身情歌的，见了美女就想调戏，什么素质！”

李志豪本来准备走了，听得这话，又回头接上说：“你还真说对了一点，我就是单身，不过有一点你说错了，你和美女牵扯不到一块，也不值得我调戏。”

她“哼”了声：“你这样的人，肯定得一辈子单身了，谁跟你谁算没长眼睛！”

李志豪冷笑：“就算一辈子单身，起码也不会找你这样的，太野兽派了，没男人受得了你。”

她恨恨地说：“我保证，你一定会遇到更野兽的人！”

因为你这样的人什么都好，就欠收拾！”

李志豪还想说，但教练硬拉着他走开：“少说两句吧，好男不跟女斗嘛。”

“我性格就这样，管她男的女的，就是见不惯嚣张的人。”

李志豪不服气地说，此刻他全无心情锻炼，去冲了凉后就离开了，但他做梦都没想到，这件事并没算完，接下来还有麻烦。

当李志豪下楼离开的时候，若诗到了玻璃窗看着他，拨了个电话：“从楼上下来一个穿黑色西装的男的，个子高高的，往万豪酒店方向走去，你们给我盯上，给我找个茬教训他一顿。”

想了一下，她又补充了句：“只是教训教训就好了，还有，别让他知道是我的指使。”

落落在一边劝：“就这么点小事，我看就算了吧？”

若诗从鼻孔里“哼”了声：“他以为自己很了不起，这么嚣张的人不教训”

## &lt;&lt;山城兄弟&gt;&gt;

教训，他永远都不知道天高地厚。

我最讨厌这样的男人，在一个女人面前耍横，要真遇到像我哥他们黑社会的那样，就像耗子见猫了。”

李志豪心里还窝火着，他想不明白，长得那么好看的一个女孩儿，让自己一见钟情的女孩儿，看上去挺温柔的啊，怎么那么野蛮，甚至可以说是泼辣，简直就是浪费自己的感情。

他全不知道自己后面有人跟踪，而且还是那女的指使的。

天本来就有些阴，再加上暮色来了，城市的灯光五颜六色地陆续亮起。

李志豪觉得肚子有点饿了，本来就到了吃饭的时间，何况在健身房锻炼消耗了不少体力。他走进路旁一家“味中味”的餐馆，找了个位置坐下，点了两个炒菜，闲着无事，点燃一支烟，又不自禁地想起了先前的不愉快，觉得很惋惜，看上去那么好的一个女孩——突然，他觉得眼前光线一暗，进来两个穿着西装的男子。

李志豪只是条件性的反射，因为光线暗而瞟了一眼，也不在意，不过是这里的食客吧。

事情没有那么简单，两人在经过他桌子的时候，其中一人竟然很迅速地用脚踢到了他的脚，并且差点摔了一跤，于是就转过身来，对着他就骂：“你他妈的想死啊，绊到老子了！”

对方的这点伎俩怎么骗得了李志豪，他的脚可是缩在桌子底下，并未有伸到路中间去，很显然，对方是存心找茬。

他于是警告：“我很讨厌有人骂我妈！”

对方却很盛气凌人：“老子就骂又怎么了，你绊到了老子，还觉得应该是不！”

李志豪还是很淡定地问：“我们认识吗？”

有仇吗？”

“从现在开始，咱们认识了，也有仇了，不给老子把事情说清楚，有你受的。”

店主赶忙过来，摆出一副和事老的态度劝说。

生事的西装男板脸一吼：“给老子滚一边去，这里没你说话的份！”

店主陪着笑脸：“大哥你看，我这是小本生意，你们闹起来我的生意没法做了啊，各位大哥有什么事帮忙到外面去商量，行不？”

另一西装男又给他一吼：“你再在这里废话N多，信不信老子马上给你砸了！”

店主的笑僵在脸上，不知所措。

很显然，对方这架势明显是黑社会，他可惹不起，没见过老虎咬人，老虎吼还是听过。

李志豪见店主为难，于是站起身，对两个西装男说：“走吧，有什么事咱们到外面去说。”说着径直往外走。

两个西装男对望一眼，似乎还有点意外，还是个有胆的角色！

但也并未放在心上，他们可也不是吃素的主！

李志豪走出店门，两个西装男左右把他夹围着，担心他逃跑的样子。

李志豪说了句让两人都很意外也很吃惊的话：“我知道你们是故意找茬，那一脚绊得有点水平，说明你们还挺有本事，似乎练过两手。”

说吧，有什么目的？”

两个西装男对望一眼后，一人说：“没什么目的，就是看不惯你，想教训你！”

说罢劈脸就是一拳。

他满以为，这一拳肯定会让对方摔个狗啃屎，但他错了，大错特错。

李志豪是经过长时间特殊训练的特种兵，反应之快无法形容。

对方的拳刚出手，他也出手了，将对方的拳头一把抓住，然后用力一拉，脚在下面一绊，对方很干脆地摔了个名副其实的狗啃屎。

另一人见状赶忙闪身跳开，看李志豪当怪物一般，很吃惊。

不由得他不吃惊，他们两人也不是一般人，都进过三年武校，平常打架至少可以一个人对阵五六个没问题。

然而，他的同伙一出手就阴沟里翻了船，对方的反应之快，动作之迅速，是名副其实的高手。

李志豪看着那摔倒的西装男，不失幽默地调侃：“现在我可以承认你是我绊倒的了。”

## &lt;&lt;山城兄弟&gt;&gt;

”其同伙惊疑：“想不到你还是飞机上伸出来的那只手。”

”李志豪不懂意思，问：“什么飞机上伸出来的手？”

”其同伙解释：“妈的，这都不明白，就是高手！”

”李志豪也挺幽默：“算是吧，不过也不是很高，充其量也就直升机的高度，比客机的高度差远了。”

”摔倒的西装男狼狈地爬起来，很生气地对同伙说：“和他废什么话，动手啊！喊你是来打架的，不是演戏，要什么对白！”

”说着又挥拳扑向李志豪。

这一次他尽管有所防备，而且进攻得小心，但还是没有逃得了狗啃屎的命运。

另一西装男在对方再一次摔倒同伴的间隙，偷袭出手，结果和同伴也是没什么两样，只是他摔的不是狗啃屎，是四脚朝天。

两人爬了起来，有点畏惧地看着李志豪。

这时候，他们都觉得很难堪，骑虎难下。

继续动手吧，只不过跟拍电影一样，多重几个镜头而已；走吧，也未免输得太狼狈，太丢人了。

李志豪看穿了他们的心思：“现在，你们什么都不要想，打，还差得远；走，我不会答应。唯一的选择，就是告诉我为什么？”

”一人问：“什么为什么？”

”李志豪眼睛一瞪：“为什么要找我的茬？”

”“无可奉告，道上自有道上的规矩。”

”李志豪冷笑：“如此说来，你们还是黑道上的人物了？”

”“这你不用管。”

”李志豪又一声冷笑：“那就不要怪我对你们不客气了。”

”但他还没来得及出手，就僵在那里，因为他看到了一样特别的东西——枪，正对着他。

拿枪的人说：“你不客气还只能出手，可我不客气的话，就得出枪了。”

按照常理推断，子弹的速度应该比你出手的速度快吧？”

”李志豪很镇定，军人具有很多优良品质，其一就是处变不惊，他笑了笑：“理论上讲应该是。”

”拿枪的人说：“所以，我现在叫你跪下，你没有什么意见吧？”

”李志豪还是笑：“我只能很遗憾地告诉你，我没有跪的习惯。”

”拿枪的人说：“那我就只能给你膝盖来一枪，好为你养成这个习惯。”

”李志豪点头：“完全可以，关键是你打准，而且，你还得赶快，周围好多人看热闹呢，或许，有可能已经有人报了警。”

当然，也有可能都只是看热闹，没人报警，你可以慢慢的，像猫耍老鼠一样地耍我。”

”拿枪的人这才注意四周，远远的，果然有许多人在看着，刚才他是一时情急，没有注意到影响。”

但他心里清楚，就算被抓进去，也不算什么大事，背后还有大树呢，所以也不是很慌。

倒是眼前这个人，相当牛啊，被枪指着竟然面不改色，还谈笑风生。

其实，他哪里知道，李志豪之所以那么镇定，除了他过人的心理素质外，更重要的是他有非同常人的本事——他可以在一定的距离里，对手想要扣动扳机时脸上表情开始变化的时候，扣着扳机的手指还来不及动或者才开始动的时候，抢先出手，枪还没响，他就可以让对方倒下，他有这个把握。

子弹的速度是很快，可是扣动扳机的速度就差多了。

他在部队做过测试，他出拳的速度是0.3秒，一秒钟可以出三拳，而一般人从扣扳机到枪响的时间是0.5秒，一秒钟顶多开两枪。

当然，如果距离远的话，他出手再快也没用，但现在的距离，他还是有把握的。

拿枪的人这时候心里很矛盾，真的骑虎难下了。

## &lt;&lt;山城兄弟&gt;&gt;

本来他只是拿枪起到威慑的作用，吓吓对方，然后洗刷洗刷对方，为自己捞回点面子，把老板交代的事情也办好了。

他心想，一般人见到枪不说会吓得尿裤子，起码也会颤抖一下吧，偏偏这人没感觉，都什么人哪，真是！

但开枪是万万不可的，法制社会啊，通常情况是开枪打死别人，之后自己转身就能看见监狱的大门；可是，就这么走掉，丢人就丢到姥姥家了。

骑虎难下，时间似乎过得特别压抑，他发觉自己的手有点抖了。

幸好他的同伙给他找了个台阶：“算了，二狗，看他还像个男人，有点种，放他一马吧。”

于是，叫二狗的借坡下驴，再自己给自己脸上贴点金：“今天就给我兄弟面子，而且我也比较赏识有种的人，今天就放你一马了，以后走路小心点，再撞上枪口是会走火的。”

说着还用枪防着对方的偷袭，远些了才收起枪，还挺神气的走了。

这下轮到李志豪糊涂了，他们就这样走了？

这是为什么呢？

有一点他很肯定，这两人是故意找茬，而自己并不认识他们，与他们无仇，那么就只有一种可能，是别人请他们来。

既然别人请他们来，肯定是想把自己怎么样，不说杀了，那也应该废了啊，就算不废，也应该狠狠地教训一顿吧？

枪都摸出来了，竟然没开，他们怎么给他的雇主交代呢？

而且，他还清楚一点，在这个社会，枪虽已不是什么西洋玩意，但是，也绝不是一般人玩得起的，无论是在黑道还是白道，那得有相当的实力。

没有上亿的生意，办不了持枪证；没混到大哥的位置，就用不起枪，最起码也要混得风声水起，算个人物啊！

这两人到底什么来头，搞什么东东？

再说，他刚出狱，在山城连熟人都没几个，就更不用说仇人了。

唯一的一个仇人，颜人杰，自己不知道他的生活状况，他就更不知道自己现在什么状况了。

而且，自己为此事坐过牢，用道上的话说，这梁子已经化了，他没有必要报复自己了，要报复也不是这阵势。

幸好夜还不是很深，要不然还真以为是他妈的见鬼了。

李志豪做梦都没有想到，这竟然只是下午的那么点小摩擦而引起，是那个他看了第一眼就心动叫若诗的女生的杰作。

当然，他就更想不到叫二狗的这两人为了交差，互相商量之后，竟然化腐朽为神奇，化丢脸为威风，竟然对若诗回复说把他教训了，打了两耳光，踢了两脚，再吼了他几声，他像个病猫似的，可怜兮兮的。

若诗竟然也相信了，还对她的朋友落落说：“怎么样，我说得对吧，这种人，就只知道在女人面前耍横，真要遇到横一点的，比龟孙子都不如！”

他的形象，在他并不知情的情况下，被破坏得相当彻底。

……

## <<山城兄弟>>

### 编辑推荐

一名顶尖特种兵为现实沦落黑道，九死一生成为大哥却又为爱情放弃荣华的传奇经历。

“我说了，现实是残酷的，很多事情我们都没有办法按照自己的意愿去做。

生活决定一个人的走向时，一定会让人去背弃一些东西。

你从部队退役到一个小小保安的身份，就为了所谓的公道与官二代抗衡，结果坐了三年牢。

很多人都可能佩服你的为人，但生活是需要一个人在随时随地对它妥协的，你明白吗？

” “你错了，你那是看电影看多了。

现实的黑道是残酷的，尔虞我诈的，通常很多人只考虑到利益，不会考虑到兄弟，很多人口口声声喊着兄弟，时时刻刻也在想着出卖。

在警察和黑道之间，还有一种人叫线人，他们也站在黑道的行列，却拿着警察的钱帮警察办事，办什么事你应该知道，那就是出卖兄弟，出卖同行。

” “你这是说哪里话？

咱们是什么，是兄弟！

从穿开裆裤就一起，一起玩泥巴，一起读书，一起发誓要出人头地。

颜人杰是对我不错，给我锦绣前程，但事实上我只是替他卖命的工具。

在利益与兄弟面前，你说我应该选什么？

咱们山里面走出来的人，虽然土，虽然穷，但是，我们有热血，重情义！

”

<<山城兄弟>>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